臺南市新市區115年度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
年度使用計畫書

（請加蓋關防）

申請機關：臺南市新市區公所

臺南市新市區115年度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年度使用計畫書」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實施要點。

二、計畫適用範圍：

臺南市潭頂垃圾掩埋場（下稱本場)之回饋區域為新市區，其中潭頂里為本場所在之里；另大社里、港墘里、永就里為本場所毗鄰之里。回饋區域共計19.636平方公里，回饋區人口數計約14,728人。(檢附地理位置圖)



三、計畫內容：

（一）興建育樂活動場所、球場、公園、道路與溝渠等公共設施及其維護管理。

（二）補助住戶之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

（三）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四）環境之綠化及美化。

（五）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六）其他與綠能、環境清潔等設施維護之相關用途。

（七）辦理前六款事項之行政庶務支援及管理費用。

四、回饋金使用說明：

（一）購置設備及物品應列冊管理。

（二）回饋金若用於補助民間團體或個人補助，應依據「臺南市

政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 辦理。

(三)詳如經費概算表(附件 1)及使用計畫概算表（附件 2)。

五、執行方式：

(一)回饋金執行期程：依據使用計畫核定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二)回饋金本期額度：全年預計可用額度新台幣 75 萬 7,949 元整。

六、執行期程：依據使用計畫核定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經費概算：本計畫合計所需費用為新台幣 75 萬 7,949 元整。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經費概算表（附件1）

里/單位別	計 畫 項 目	金額
潭頂里	環境之綠化及美化	176,988
	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50,000
小　計		226,988
大社里	興建育樂活動場所、球場、公園、道路與溝渠等公共設施及其維護管理	71,620
	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55,000
	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50,367
小　計		176,987
永就里	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11,972
	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165,015
小　計		176,987
港墘里	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176,987
小　計		176,987
114年度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補助本區總經費		**757,949**

臺南市政府已封閉垃圾掩埋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場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使用計畫概算表（附件 2）

使用項目		區、里名稱	金額	項目小計	備註
(一)興建育樂活動場所、球場、公園、道路與溝渠等公共設施及其維護管理：				71,620	
1	辦理道路與溝渠環境之清潔整理	大社里	71,620		
(二)補助住戶之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		–	–	–	–
(三)環保文康活動及綠能相關設施參訪：				243,959	
1	參訪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大社里	55,000		
2	永續綠化設施觀摩活動	永就里	11,972		
3	綠能環保設施參訪活動	港墘里	90,000		
4	環境教育設施參訪活動	港墘里	86,987		
(四)環境之綠化及美化：				176,988	
1	里內環境整理及親子公園綠美化	潭頂里	176,988		
（五）推行節能減碳措施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				265,382	
1	節能減碳及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潭頂里	50,000		
2	花卉植栽美學設計環境教育活動	大社里	23,367		
3	花藝植栽空間布置環境教育活動	大社里	27,000		
4	永續資源教育宣導活動	永就里	90,000		
5	節能減碳環境保護宣導活動	永就里	75,015		
（六）其他與綠能、環境清潔等設施維護之相關用途。					
（七）辦理前六款事項之行政庶務支援及管理費用。		–	–	–	–
總計				757,949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